重庆市潼南区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台账

**2020年16项**（2020年要求完成12项；立行立改，长期坚持4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问题来源 | 问题表述 | 整改目标 | 责任单位 | 整改时限 | 是否完成 |
| 1 | 例行督查具体问题 | 一些地方和部门对贯彻落实长江大保护战略决策认识不深入、把握不全面，“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理念还不够牢固。一些区县领导干部对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仍然存在片面认识。有的把“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与加快发展对立起来，升级传统产业的动力不足，部分地方高消耗、高排放、高污染的落后产业没有依法依规及时淘汰；有的认为在追赶发展阶段“必要的环境代价还是得付”，仍然存在“先污染后治理”“先破坏后修复”的旧观念；有的“等、靠、要”思想较重，生态环境治理修复项目推进缓慢。 | 深入贯彻落实长江大保护战略决策，提高思想认识，强化上游担当，加快产业升级，消除落后观念，牢固树立“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理念，确保党委、政府和各部门政治站位进一步提高，正确政绩观和绿色发展观更加牢固。 | 区发展改革委 | 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 否 |
| 2 | 例行督查具体问题 | 深入推进河长（湖长）制。市水利局对河长制督促指导不够，工作流于形式。有些河长不知道自己是哪条河的河长，有些河长甚至把河流污染严重的原因归结于大气污染物氮氧化物超标。部分区县巡河责任不落实，巡河不查河的现象突出。区县“一河一策”普遍存在目标不科学、措施不具体、任务不明确的问题，缺乏操作性和指导性，检查中发现重庆市有些河流“一河一策”实施方案不严不实，与实际情况明显不符。 | 健全河长制常态长效管理机制，确保工作责任有效落实，河长职责更加明确，巡河效能有力提升，“一河一策”科学合理。 | 区水利局（区河长办） | 2020年12月底完成阶段性任务，长期坚持 | 否 |
| 3 | 例行督查具体问题 | 重庆市整改方案要求，2017年年底前实现60个市级及以上工业聚集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全覆盖。截至2019年8月，部分工业聚集区污水处理设施未按时建设，部分已建成污水处理厂不能正常运行。 | 坚持开展集中整治与推进长效治理相结合，加快推进第一轮督察反馈问题有效整改到位。全面建成工业聚集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2020年底前完成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工艺改造，加强北区污水处理厂的监管力度，确保安全稳定运行。全力推动反馈问题整改任务落实到位，确保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取得积极成效。 | 区业园区管委会 | 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 是 |
| 4 | 例行督查具体问题 | 近年来，随着旅游业发展，一些地方违反自然保护地管理规定，擅自利用优质生态资源发展旅游，甚至违法违规开发建设房地产，对生态环境造成严重破坏。 | 加强各类自然保护地的监管，加大执法力度，确保自然保护地资源安全。 | 区林业局 | 2020年12月底完成阶段性任务，长期坚持 | **是** |
| 5 | 例行督查具体问题 | 化肥农药减量工作不严不实。测土配方施肥工作仍然停留在宣传上，效果停留在统计上，全市近三年土质检测实际覆盖率不足10%，加上缺乏相应的配方肥，导致测土配方施肥措施难以落地，全市单位播种面积化肥实际使用量不降反升。督察组随机走访3个村10多位村民，大家既不知道什么是测土配方施肥，也不清楚去何处购买配方肥。全市23条主要河流污染负荷中，农业种植产生的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占比逐年增加。另外，农药减量工作尚未全面推开，即便是示范项目也收效甚微，电话回访参与示范项目的105位农户，仅有10位表示使用绿色防控生物药剂。 | 2020年全区化肥农药使用量减少0.5%左右。实现全区蔬菜柠檬花椒规模种植户化肥农药减量技术推广全覆盖。 | 区农业农村委 | 2020年12月底，长期坚持 | **是** |
| 6 | 长江岸线修复专项督查 | 2016年5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纲要》，明确限制在长江沿线新建石油化工、煤化工等化工项目，抓紧制定负面清单。2019年1月，国家明确长江干支流1公里范围内禁止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但重庆市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没有严格落实相关要求，将扩建化工园区和园区内化工项目排除在岸线管控要求之外。 | 长江干支流1公里范围内杜绝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 | 区发展改革委 | 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 否 |
| 7 | 意见和建议工作任务 | 加强长江岸线管控，打击非法采砂活动。 | 加强长江岸线管控，打击非法采砂活动。 | 区水利局 | 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 **是** |
| 8 | 举一反三措施清单 | 民丰化工解毒铬渣填埋场填埋量即将到达设计填埋库容，存在环境安全隐患。 | 有效解决重庆民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铬渣堆存量大的问题，持续推进削减存量长期目标。 | 区生态环境局 | 2020年12月底，长期坚持 | 是 |
| 9 | 举一反三措施清单 | 重庆市潼南区蒋廷明肉牛养殖专业合作社养殖污染设施不配套，粪污处理工艺不科学导致周边环境污染。 | 2020年底完成潼南区蒋廷明肉牛养殖专业合作社污染治理设施配套同时整顿周边环境；严格落实规模养殖场主体责任，推动我区畜牧业绿色生态、健康安全发展。 | 区农业农村委 | 2020年底 | **是** |
| 10 | 举一反三措施清单 | 全区主要农作物秸秆资源化利用需进一步巩固提高；废弃农膜回收工作需进一步加强。 | 全区秸秆综合利用率稳定在85%以上。到2020底废弃农膜回收435吨，回收网点覆盖所有的涉农乡镇，全区加厚和可降解地膜应用推广达到200亩。 | 区农业农村委 | 2020年12月底，长期坚持 | **是** |
| 11 | 举一反三措施清单 | 重庆市潼南区科健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养殖污染设施配套力不足，导致周边环境污染。 | 2020年底完成重庆市潼南区科健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粪污治理设施设备的改造升级，同时整顿周边环境；严格落实规模养殖场主体责任，推动我区畜牧业绿色生态、健康安全发展。 | 区农业农村委 | 2020年底 | **是** |
| 12 | 举一反三措施清单 | 崇龛镇老店村毛家坝新村、古泥村居民点未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生活污水直排进入琼江。 | 在崇龛镇老店村毛家坝新村、古泥村居民点修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对居民点产生的生活污水进行集中处理。 | 区生态环境局 | 2020年12月底 | **是** |
| 13 | 举一反三措施清单 | 潼南区盛鞍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危废暂存间倒塌，导致 “三防措施”不到位，存在环境安全隐患。 | 有效解决潼南区盛鞍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未达到“三防措施”要求的问题，满足废物分类存放、处置长期目标。 | 区交通局 | 2020年8月底，长期坚持 | **是** |
| 14 | 举一反三措施清单 | 塘坝镇金山村小学、金山村万年池居民点未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生活污水直排入塘坝河。 | 在塘坝镇金山村小学、金山村万年池居民点修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对居民点产生的生活污水进行集中处理。 | 区生态环境局 | 2020年12月底 | **是** |
| 15 | 例行督查具体问题 | 一些区县群众观念不强、工作作风不实，对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重视不够。进驻期间，督察组现场抽查29件群众举报，发现有7件办理不到位。 | 进一步畅通投诉渠道，优化群众投诉统一受理和指挥处置平台和工作体系，完善办理群众投诉的机制体制；及时回应群众诉求，快捷高效办理群众投诉，明确办理规范，强化部门职能，加强协调配合，确保群众投诉得到及时有效处置；充分发挥政府服务热线密切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通过整改实现干部作风转变，群众利益得到维护，提高政府的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 | 区政府督查办 | 2020年底，长期坚持 | **是** |
| 16 | 意见和建议工作任务 | 巩固城市饮用水源整治成效，扎实开展“万人千吨”及以上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和标准化建设。 | 进一步巩固两个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的整治成效；2020年底前完成三个“万人千吨”集中式饮用水源地规范化和标准化建设。 | 区生态环境局 | 2020年底，长期坚持 | **是** |

区发展改革委2项、区水利局（区河长办）2项、区生态环境局4项、区业园区管委会1项、区林业局1项、区农业农村委4项、区交通局1项、区政府督查办1项

2021年6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问题来源 | 问题表述 | 整改目标 | 责任单位 | 整改时限 | 是否完成 |
| 1 | 长江岸线修复专项督查 | 部分地方未经科学论证，违规建设港口码头，侵占岸线问题较为突出。 | 坚持解决思想认识问题与具体水运环境问题相结合，坚持集中整改与推进长效机制相结合，深入强化违规建设港口码头、非法侵占岸线等行为的摸排整治工作，严厉打击非法码头，推动解决涪江水运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取得实效。 | 区交通局 | 2021年12月底，  长期坚持 | **是** |
| 2 | 长江岸线修复专项督查 | 交通运输部、重庆市政府2010年1月批准《重庆港总体规划》，对各区县港区建设数量、区位、岸线等提出具体要求。但一些区县不当回事，擅自调整，违规建设。 | 严格执行《港口法》《港口规划管理规定》《重庆港总体规划》，推进港口码头建设合法化、规范化、科学化管理，推动解决环保督察问题取得实效。 | 区交通局 | 2021年12月底，  长期坚持 | **是** |
| 3 | 长江岸线修复专项督查 | 市交通局对全市港口码头建设情况掌握不全面，直到督察组要求提供违建码头情况后，才临时提供19座违建码头名单。对于非法码头，市、区（县）两级交通部门既未依法查处，也未督促整改。 | 2020年6月前对米心汇通、玉溪国瑞、上和鱼形嘴、上和猴子桥和别口杨家坝五个违建码头拆除并复绿。 | 区交通局 | 2021年12月底，长期坚持 | **是** |
| 4 | 举一反三措施清单 | 双江河存在河道堵塞、岸坡垮塌等问题。 | 有效解决双江河河道堵塞、岸坡垮塌等问题，实现河道行洪畅通、美化生态环境。 | 区水利局 | 2021年12月底，长期坚持 | 否 |
| 5 | 举一反三措施清单 | 潼南排水有限公司南区生活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未达到一级A排放标准。 | 因厂施策实施潼南排水有限公司南区生活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实现出水水质达标排放。 | 区住房城乡建委 | 2021年6月底，长期坚持 | **是** |
| 6 | 例行督查具体问题（个性） | 悦来污水处理厂、秀山县污水处理厂进水化学需氧量浓度长期在100毫克/升以下。北碚区、城口县、忠县等城市污水处理厂超负荷30%左右。2018年大足区19个乡镇污水处理厂有17个排水超标。2018年潼南区25个乡镇污水处理厂有20个排水超标。2018年垫江县24个乡镇污水处理厂排水全部超标。 | 完成乡镇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实现乡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达标排放。 | 区住房城乡建委 | 2021年12月底，长期坚持 | **是** |

区水利局1项、区交通局3项、区住房城乡建委2项

2022年13项

| 序号 | 问题来源 | 问题表述 | 整改目标 | 责任单位 | 整改时限 | 是否完成 |
| --- | --- | --- | --- | --- | --- | --- |
| 1 | 例行督查具体问题（个性） | 重庆市潼南工业园（北区）位于潼南城区常年主导风向的上风向。园区规划明确禁止布局三类污染较重的工业项目，但潼南区无视规划约束，采取所谓“特事特办”方式，先后违规引进20个三类工业项目。同时，园区规划环评要求，禁止发展天然气制甲醇项目，铬盐项目保持现有水平。但督察发现，园区于2016年违规引进并建成投产12万吨/年天然气制甲醇项目，于2018年违规将一企业铬盐项目产能由5万吨/年扩至10万吨/年。由于近年来城市不断扩张，导致产城一体，园区企业臭气扰民问题日益突出，2017年以来，相关举报多达625件，群众反映强烈。 | 严格落实产业政策和潼南工业园区规划及环评要求，优化沿江地区产业布局、发展规模和开发强度，严格执行规划环评制度，抓好建设项目环评审批。严格园区环境风险管理，综合施策，治理废气扰民问题，全力解决群众举报投诉的生态环境问题。分区分步实施潼南工业园区北区化工企业搬迁，高标准建设绿色化工园区。 | 区工业园区管委会 | 2022年12月底完成阶段性任务，长期坚持 | 否 |
| 2 | 例行督查具体问题（个性） | 潼南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于2018年年底建成，但因配套管网建设不完善、维护不到位，污水处理厂主干管破损严重，污水实际未进入处理系统，现场检查并采样监测，污水处理厂进水全部为清水，至督察之日不能正常运行，成为清水进、清水出的摆设。该园区至督察之日未按规划环评要求建成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场和事故废水拦截收集设施，园区企业不同程度存在治污设施运行不正常、风险防范措施不到位等问题。 | 2020年8月底前完成应急事故池、拦截坝工程建设；2020年12月底前完成园区污水管网整改和污水处理厂工艺改造； 2022年12月底前建成工业固废处置场。 | 区工业园区管委会 | 2022年12月底完成阶段性任务，长期坚持 | 否 |
| 3 | 例行督查具体问题（个性） | 潼南区水产养殖面积共约为78000亩，仅建成尾水处理设施5处，覆盖面积不足1000亩，仅太安镇每年就有约570万吨尾水排入胜利河。监测显示，尾水总磷、总氮浓度分别为1.55毫克/升和7.32毫克/升，均超过《淡水池塘养殖水排放要求》二级标准，对胜利河造成严重污染。 | 实现潼南区不达标水产养殖尾水治理覆盖率100%，有效整治水产养殖污染问题。 | 区农业农村委 | 2022年12月底，长期坚持 | 否 |
| 4 | 例行督查具体问题 | 随着城镇化快速推进，部分地方环境基础设施“小马拉大车”现象突出。部分区县生活污水处理能力仍然不足，排水管网雨污分流不彻底，错接漏接现象普遍，以致部分污水处理厂进水浓度低、运行不稳定。部分区域污水管网缺口大、质量不过关、维护不到位，生活污水溢流问题比较普遍。部分区县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缓慢。乡镇污水处理设施普遍老化、工艺落后、运行不稳定，超标排放问题突出。 | 到2021年底，完成乡镇污水处理厂、城区南区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确保出厂水质稳定达标排放；到2022年底，不断完善乡镇污水收集系统、城区雨污分流，持续推进管网错接乱接整治，确保污水处理厂进水浓度达标、运行稳定。 | 区住房城乡建委 | 2022年12月底，长期坚持 | 否 |
| 5 | 例行督查具体问题 | 部分区县生活垃圾及渗滤液处理能力不足。 | 坚持问题导向，定任务、定时限、定责任，在2020年底前完成生活垃圾填埋场扩容。坚持目标导向，加快推动生活垃圾资源化项目建设和渗滤液处理设施改造，确保2022年底我区生活垃圾及渗滤液得到有效处置，环保督查问题整改到位。 | 区城市管理局 | 2022年12月底，长期坚持 | 否 |
| 6 | 例行督查具体问题 | 全市农业面源污染问题依然比较突出，成为影响次级河流水环境的重要因素。 | 到2020年，确保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达95%，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覆盖率达30%，减少化肥和农药使用量，肥料利用率达到40%，全区主要农作物化肥农药使用量预计比上年减少0.5%；到2022年底完成700万吨直排尾水养殖场整改；到2020年底，完成2.8万头存栏猪当量污染治理设施配套，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到90%。 | 区农业农村委 | 2022年12月底 | 否 |
| 7 | 意见和建议工作任务 | 推进渣场整治。 | 到2022年12月底前，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渣场（含尾矿库）污染防治取得实效，环境风险防控能力得到提升。 | 区工业园区管委会 | 2022年12月底完成，长期坚持 | 否 |
| 8 | 意见和建议工作任务 | 加快生活垃圾分类处置。 | 2020年底前，建立健全垃圾分类工作监督、考核、奖惩机制，推进垃圾分类责任制落实，在城市建成区和80%的行政村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示范；2022年，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基本建成，并实现长效管理。 | 区城市管理局 | 2022年12月底，长期坚持 | 否 |
| 9 | 举一反三措施清单 | 梓潼生活垃圾填埋场臭气扰民。 | 坚持问题导向，定任务、定时限、定责任，在2022年底前有效控制垃圾场臭气，并建立常态化、长效化的管理机制。 | 区城市管理局 | 2022年底，  长期坚持 | 否 |
| 10 | 例行督查具体问题 | 危险废物非法转移问题依然突出。 | 建立危险废物全过程管理长效机制，保持危险废物“严防严管严惩”高压态势，推进危险废物处置能力与实际需求相匹配，推进危险废物管理规范化、过程管理信息化，处置全过程可追溯。 | 区生态环境局 | 2022年12月底，长期坚持 | 否 |
| 11 | 例行督查具体问题 | 部分区县“散乱污”企业清理整治不力。 | 严格执行发展改革、经济信息、生态环境、规划自然、市场监管等部门相关的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以短期见效、加快治理、常态化保持为原则，集中对全区 “散乱污”企业进行规范整治。依法采取关停取缔、停产治理、限期搬迁等强有力措施，关停取缔一批、整改提升一批、入园规范一批，达到产业结构得到优化、产业层次大幅提升、环境质量明显改善的目标。 | 区生态环境局 | 2022年12月，长期坚持 | 否 |
| 12 | 例行督查具体问题 | 一些区县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积极性不高、自觉性不强，在执行有关政策、法规、规划上搞变通、做选择，导致一些生态环境问题日益突出。 | 建立高质量发展绩效评价体系，各级各部门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积极性、自觉性进一步提升，统筹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的意识和能力进一步提高。坚决克服搞变通、做选择、打折扣现象，督察监管更加细致，环保责任更加压实，执行政策、法规、规划更加坚决。 | 区发展改革委 | 2022年底，长期坚持 | 否 |
| 13 | 例行督查具体问题 | 部分区县统筹经济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不力。 | 统筹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能力进一步增强，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水平进一步提升。 | 区发展改革委 | 2022年底，长期坚持 | 否 |

区工业园区管委会3项、区住房城乡建委1项、区农业农村委2项、

区城市管理局3项、区生态环境局2项、发展改革委2项